

▶ 走向金融现代化丛书 ▶ COLLECTION BOOKS ON FINANCIAL MODERNIZATION

金融控股集团 组建与运营

张春子◎著

Financial Holding Companies Establishment and Operation



机械工业出版社
CHINA MACHINE PRESS



走向金融现代化丛书

COLLECTION BOOKS ON FINANCIAL MODERNIZATION

金融控股集团 组建与运营

Financial Holding Companies Establishment and Operation

张春子◎著



机械工业出版社
CHINA MACHINE PRESS

本书在阐述金融控股集团发展现状、动因、组建运营程序,以及公司治理和组织架构设置的基础上,进一步对金融控股集团的战略规划、资本运营、财务管理、业务交叉互动、业务线整合、统一网络平台建设、金融交叉产品开发、市场营销等问题进行了探讨,并对金融控股集团的风险控制、监管体制建设和金融控股集团立法进行了研究。书中还对我国金融机构集团化再造进行了分析,介绍了大型国际金融控股集团案例。书末附有我国台湾地区有关金融控股公司法律法规。

本书具有较强的理论和现实意义,对当前我国金融控股集团的发展具有较高的参考价值。本书可供经济金融类大中专学生、研究生、博士生、经济金融理论工作者参考,还可作为金融机构,尤其是国有商业银行金融控股集团化改组和其他金融控股集团员工培训的参考教材。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金融控股集团组建与运营/张春子著. —北京:机械工业出版社, 2004. 10

(走向金融现代化丛书)

ISBN 7-111-15368-5

I. 金... II. 张... III. 金融公司: 股份公司—企业管理 IV. F83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102339 号

机械工业出版社(北京市百万庄大街 22 号 邮政编码 100037)

策划编辑: 常淑茶

责任编辑: 任淑杰 版式设计: 霍永明 责任校对: 肖新民

责任印制: 施 红

北京铭成印刷有限公司印刷·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2005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1 000mm × 1 400mm B5 · 17.25 印张 · 597 千字

0 001—4 000 册

定价: 46.80 元

凡购本书,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 由本社发行部调换

本社购书热线电话(010)68993821、88379646

封面无防伪标均为盗版

前 言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在金融自由化、国际化浪潮的冲击，信息技术日新月异发展，以及“大就是美”观念的影响下，全球金融业进入了崭新的发展阶段，“求大、求全、求广、求新、求快”已成为全球众多金融机构的重要战略选择。20 世纪末期，随着美国《金融服务现代化法》，简称《Gramm-Leach-Bliley Act》的通过，全球金融业综合经营大行其道，震撼各国金融界的跨行业、跨国界的并购、合资、战略联盟案件层出不穷。

花旗银行与旅行者集团的合并、德意志银行与美国信孚银行（Bankers Trust）的并购，以及日本兴业银行、第一劝业银行、富士银行合并组建的瑞穗集团的横空出世，推动了全球范围内金融服务业的战略整合，预示着全球金融服务业的竞争生态与市场版图正在发生巨变，金融功能交叉、业务经营多元化的金融控股集团将成为未来全球金融业发展的主角。

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以来，为适应全球金融业发展的大趋势，国内金融界积极探索新的发展思路。2002 年 12 月 5 日，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正式挂牌运作，这不仅是中国中信集团经营体制改革的重大举措，也是中国金融业经营体制改革的有益尝试。到目前，中国平安保险（集团）公司、中国人民保险（集团）公司、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中国再保险（集团）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经相继挂牌运作。随着中国金融业改革开放的不断推进，金融控股集团家族将进一步壮大。金融控股集团具有“集团控股、联合经营；法人分业、规避风险；财务并表、各负盈亏”的特点，在现有分业金融监管体制下，推动我国金融服务业向综合化经营平稳过渡，金融控股集团是必然的选择。

但是，由于金融控股集团在国内还属于新生事物，作为分业经营环境下的一种金融组织形式创新，金融控股集团应当制定什么样的发展战略、如何对集团内部金融子公司的人、财、物和知识资源进行有效的整合、怎样控制由于集团复杂的组织架构和治理关系带来的各种风险、政府及其有关监管部门如何在支持金融控股集团发展的同时，有效进行风险监管等，无论对金融控股集团的领导者还是金融监管部门都是具有很大挑战的课题。

在这一背景下，《金融控股集团组建与运营》一书从全球视角对金融控股

集团的组建、运营和监管等问题进行了剖析，从金融控股集团经营管理的角度探讨了金融控股集团的公司治理、组织架构、战略制定、业务整合、财务整合、风险控制、统一网络信息平台的建设、综合金融产品和服务的开发等有关金融控股集团发展的重要领域。

本书是作者对国内外金融控股集团经营运作的一些观察与思考。作为一本全面阐述金融控股集团经营运作的专著，本书适合经济金融类大中专学生、研究生、博士生、经济金融理论工作者参考，还可作为金融机构，尤其是国有商业银行金融控股集团化再造和其他金融控股集团培训的参考教材，同时对政府有关立法和监管部门制定和执行有关金融控股集团的监管法律法规，完善相应的监管制度也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作者

2004年9月于北京海淀成府路

导 言

一、全球金融控股集团的兴起

1998年4月6日,美国花旗银行与旅行者集团合并组建花旗集团,成为全球首家通过金融控股公司形式组建的金融控股集团,从而拉开了全球金融业综合经营的序幕。1999年11月12日,美国总统克林顿正式签署《金融服务现代化法》,拆除了美国《1933年银行法》所建立的金融分业经营的“格拉斯—斯蒂格尔法”之墙。花旗集团的成立和《金融服务现代化法》的通过,宣告了美国金融业由分业经营向综合经营体制转型的完成,金融控股集团的发展进入新的阶段。金融机构通过兼并收购等方式组建金融控股集团的浪潮,强烈地冲击着全球金融业的竞争生态和市场版图。

近年来,在亚洲,尤其是东亚地区也掀起了建立金融控股集团的热潮。在亚洲不断增加的金融控股集团家族中,不仅有瑞穗控股集团(Mizuho Holdings)、东京三菱金融集团(Mitsubishi Tokyo Financial Group)、英国汇丰控股集团(HSBC)、新加坡发展银行集团(DBS)等名声显赫的“超级金融巨人”,还有如新韩金融集团(Shinhan Financial Group)等一些不太引人注目的金融集团。

金融控股集团在亚洲,尤其是在东亚兴起主要有两个方面的原因。首先,该地区有关金融监管当局试图通过金融控股集团这种组织架构,将债务缠身的金融机构并入具有较强竞争力的金融机构麾下,使这些陷入困境的金融机构踏上复苏之路,以振兴本国或地区陷入困境的金融业。例如,韩国友利金融控股公司(Woori Financial Holding Company)就是由14家经营失败或陷入困境的银行和保险公司联合成立的。其次,金融机构通过组建大型金融控股集团可以延伸经营业务范围、收购兼并其他金融机构,以实现地域和经营业务范围的迅速扩张。新加坡发展银行集团就是这方面的典型例子,该银行集团通过控股公司组织架构,在亚洲地区展开了一系列收购兼并活动,先后收购香港道亨银行(Dao Heng Bank)和泰国丹努银行(Thai Danu Bank),加快了其泛亚扩张战略的实施。英国汇丰控股集团也一直在利用控股公司架构来管理其不断扩张的全球“金融帝国”。

金融控股集团是由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若干金融子公司组成的集团公司,金融控股公司是金融控股集团的母公司,母公司与子公司都是

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金融企业。金融控股集团确实具有一些引人注目的特点，例如，可以为集团增加财务灵活性，可以通过金融控股公司发行债券或股票，从而增强金融集团融资能力。此外，控股集团架构有利于金融机构在整个集团范围内对资本和资本比率进行管理，增强抵抗经营风险的能力。

随着我国金融业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金融控股集团的发展与监管问题逐渐引起了监管部门、金融理论界、金融业界的关注，监管部门正在制定有关金融控股公司的管理条例。2002年12月5日，经国务院同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由中国中信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集团）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CITIC Holding）正式挂牌运营，该公司的成立开创了我国金融业控股公司发展的先河。2001年年底以来，有关组建金融控股公司的消息不断传出，组建金融控股公司的各种模式也开始浮现在人们面前。2003年以来，中国平安保险公司、中国人民保险公司、中国人寿保险公司、中国再保险公司、中国建设银行相继宣布经监管部门批准正式成立控股集团，即中国平安保险（集团）公司和中国人民保险（集团）公司、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中国再保险（集团）公司、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除此之外，上海、深圳等经济发达省、市政府部门所属企业，以及海尔集团、首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等产业集团，新希望等一些实力雄厚的民营资本等都在加紧争夺金融控股集团这块“大蛋糕”，以信托公司为核心的金融控股公司也将成为资本市场新兴的机构群。但是，对中国金融业影响深远的当属四大国有商业银行不约而同的金融控股集团化再造。

二、有效运营是金融控股集团成功的关键

在我国，发展金融控股集团首先遇到的是产权改革问题，组建金融控股集团不是简单的机构叠加，实质性的产权改革才是要害，因此，为发展金融控股集团必须要对现有金融体制和产权进行改革。特别是解决政府对金融资源的支配权问题。任何市场化的改革都意味着政府这种支配权的弱化，削弱这种金融支配权，对现行体制会产生什么样的影响，如何化解这种改革可能带来的各种金融风险等都是必须正视的问题。从金融业的发展现实来看，四大国有商业银行是金融改革的重中之重，但由于其庞大的资产规模和市场影响力，决定了国有商业银行的金融控股集团化再造所涉及问题的复杂性和难度决非一般国有企业控股公司化改造所能比拟的，这也决定了国有商业银行的改革必然成为国有金融体制改革的主战场，是金融体系改革的“硬核”。国有商业银行的改制和金融控股集团化运营能否顺利实现，直接影响到我国金融业现代化建设的前

途。

金融控股集团实际上就像多种金融机构组合而成的金融机构丛林，债权人和投资者必须明确自己在这种金融机构森林中的位置。对于作为母公司的金融控股公司而言，如果是一家纯粹的控股公司，它所拥有的仅仅是在子公司的股份，在此种情况下，控股公司对子公司发挥的作用有限，主要表现为从子公司向控股公司转移红利的能力。未来的金融控股公司除了管理在子公司投资的股权之外，还必须通过对整个金融控股集团的人力资源、财务资源、业务线、营销渠道、信息技术系统、客户信息平台的有效整合，提高金融控股集团领导者驾驭和利用整个集团各种资源的能力。

金融控股公司在管理上非常复杂，它控制着具有完全不同风险特征的各种金融业务。经营这些不同种类的业务要求具有新的、复杂的管理技能。确保在控股集团范围能够合理利用各方面的管理人才，还必须具有很强的风险管理能力，这些对于成功经营控股集团都是至关重要的。对于金融控股集团内部的商业银行而言，由于投资者担心金融控股集团运作会影响银行的利益，因此银行的融资能力可能会受到一定的限制。即使不考虑由于新业务的开辟和金融机构组织结构的复杂化导致的监管难题，有限的信息披露和审慎的公司治理要求都会使对金融控股集团的监管成为一项极具挑战的任务。

除了收入分流和风险传递之外，缺少透明度还可能导致更大范围的会计失真，在集团内部使一些经营本不完善的金融机构更容易从事不受监管的业务活动，从而增加金融控股集团本身和整个金融体系的风险暴露程度。按照《巴塞尔资本协议》的建议，监管者可能不得不采取措施在控股集团合并报表的基础上评估集团的资本状况。从信用评级角度看，评级机构一般给予控股公司的评级要比对控股公司的经营性子公司的信用评级低一个等级。在组建和运营过程中，任何金融控股集团都会遇到一些难题，例如谁拥有子公司资产和负债的最终利益；集团的资本与子公司（如银行）的资本能否有效隔离，或者集团的另一部分子公司是否对债权人提供保证。根本的问题就是在允许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综合经营的同时，保证银行的金融安全网不被延伸到其他金融活动。

总起来看，金融控股集团作为金融业经营组织形式的一种创新，如何经营、如何监管仍然是一个大问题。在目前的法律环境和金融机构经营状况下，国内金融控股集团将面临着许多前所未有的挑战，比如，如何发挥综合经营优势；如何防范金融风险，特别是集团内部的金融风险传递；如何建立有效的，包括整个控股公司与经营性子公司在内的治理结构；如何通过内控机制，防范

内部交易风险，提高透明度，建立完善的风险控制系统。在分业经营和分业监管的条件下，开发和销售金融交叉产品，发挥金融控股集团的品牌优势和协同效应等固然很重要，但更为重要的是如何对整个集团的各项资源进行有效整合。为实现这些整合，首先要制定和执行有效的金融控股集团发展战略。从金融监管角度来讲，所面临的是一个如何对这样一个庞大和复杂的“金融超级帝国”进行有效监管，防止因为明示或暗示的“太大不能倒闭”政策，使金融控股集团发生严重的道德风险和内部人控制问题，以及由于金融势力的过度集中对金融业有效竞争所造成的不良影响。在当前国内金融控股集团发展方兴未艾的趋势下，研究上述问题显得格外重要。

三、本书的结构和研究的主要问题

本书主要研究金融控股集团的经营运作和监管问题。全书共分 18 章，第一章至第四章介绍金融控股集团的基本理论和组建问题。其中，第一章金融控股集团发展概述，重点分析全球金融业综合经营的兴起、金融业综合经营的模式、金融控股集团的经营特征、金融控股集团在国内外的发展现状；第二章金融控股集团发展的经济分析，主要从经济角度考察金融控股集团发展的动因，例如，信息经济优势、规模经济与范围经济、综合经营的成本、金融控股集团综合经营的成本效益分析；第三章金融控股集团的设立程序，分别介绍金融控股集团的设立条件、设立方式和设立程序等；第四章金融控股集团公司治理结构，主要分析金融控股集团公司治理的基本结构、花旗集团及德意志银行的公司治理，最后分析我国金融控股集团公司治理结构建设的方向；第五章金融控股集团组织架构，主要分析金融控股集团组织架构的内涵与特征、金融控股集团组织架构模式、金融控股集团内部成员企业之间的相互关系、金融控股公司对子公司的控制与协调；第六章金融控股集团发展战略规划，主要分析金融控股集团发展战略的内涵、金融控股集团发展战略远景和战略目标、金融控股集团战略层次、大型金融控股集团发展战略介绍、金融控股集团战略调整；第七章金融控股集团兼并收购，主要介绍全球金融购并浪潮的兴起、金融控股集团并购动因与模式、金融控股集团并购战略与操作、金融控股集团并购案例分析；第八章金融控股集团业务关联与互动，主要分析金融控股集团业务关联与互动的基础、商业银行和投资银行的关联与互动、商业银行与基金的互动、商业银行和保险业务的关联与互动、投资银行与保险公司的互动；第九章金融控股集团业务整合，主要分析金融控股集团业务种类概述、金融控股集团零售金融业务、金融控股集团公司与投资银行业务、金融控股集团私人银行与财富

管理业务；第十章金融控股集团财务管理，重点分析金融控股集团财务管理特征、金融控股集团财务管理体制、金融控股集团资本管理、金融控股集团信用评级；第十一章金融控股集团统一网络金融平台，主要论述信息技术对金融控股集团业务的影响、金融控股集团信息技术系统整合、金融控股集团网络金融模式、金融控股集团综合网络金融门户、综合网络金融门户结构与交易模式；第十二章金融控股集团交叉产品开发与创新，主要分析金融控股集团产品开发的内涵和特点、金融控股集团综合金融产品和服务类型、金融控股集团网络金融创新；第十三章金融控股集团整体营销，主要分析金融控股集团市场营销、金融控股集团市场营销的战略与计划、金融控股集团网络金融营销；第十四章金融控股集团风险管理，主要分析金融控股集团的风险暴露、金融控股集团的利益冲突和协调、金融控股集团风险管理体系、金融控股集团网上金融服务风险管理；第十五章金融控股集团监管体制，主要包括金融控股集团监管体制概述、各国和地区金融控股公司监管体制分析、中国金融监管体制的再设计；第十六章金融控股集团监管立法，包括国外和台湾地区金融控股公司立法情况、金融控股集团法律关系分析、对我国金融控股集团立法的建议；第十七章国内金融机构金融控股集团化改制战略，主要包括国有商业银行金融控股集团化再造、股份制商业银行金融控股集团化再造、证券业金融控股集团化、保险业金融控股集团化再造；第十八章金融控股集团案例分析，介绍荷兰 ING 国际金融集团、汇丰集团、日本瑞穗金融集团。全书最后汇集了我国台湾地区有关金融控股集团发展和监管的重要法律法规。

目 录

前言	III
导言	V
第一章 金融控股集团发展概述	1
第一节 全球金融业综合经营的兴起	1
第二节 金融业综合经营的模式	11
第三节 金融控股集团的经营特征	17
第四节 金融控股集团在国内外的发展现状	23
第二章 金融控股集团发展的经济分析	35
第一节 金融控股集团的信息经济优势	35
第二节 金融控股集团的经济效应	37
第三节 金融控股集团的潜在成本	43
第四节 金融控股集团成本收益评价	46
第三章 金融控股集团的设立程序	54
第一节 金融控股集团设立条件	54
第二节 金融控股集团股权转让方式	60
第三节 金融控股集团设立的程序	71
第四节 金融控股集团章程	74
第四章 金融控股集团的公司治理结构	77
第一节 金融控股集团公司治理的基本结构	77
第二节 金融控股集团高级管理层激励	93
第三节 花旗金融控股集团的公司治理结构	98
第四节 德意志银行集团的公司治理结构	100
第五节 我国金融控股集团公司治理结构建设	103
第五章 金融控股集团组织架构	108
第一节 金融控股集团组织架构的内涵与特征	108
第二节 金融控股集团组织架构模式	112
第三节 金融控股集团子公司之间的相互关系	119
第四节 金融控股公司对子公司的控制与协调	125

第六章 金融控股集团发展战略规划	129
第一节 金融控股集团发展战略的内涵	129
第二节 金融控股集团发展战略远景和战略目标	133
第三节 金融控股集团的战略层次	136
第四节 大型金融控股集团发展战略介绍	141
第五节 金融控股集团的战略调整	144
第七章 金融控股集团兼并收购	148
第一节 全球金融并购浪潮的兴起	148
第二节 金融控股集团并购动因与模式	160
第三节 金融控股集团并购战略与操作	164
第四节 金融控股集团并购案例分析	168
第八章 金融控股集团业务关联与互动	181
第一节 金融控股集团业务关联与互动的基础	181
第二节 商业银行和投资银行的关联与互动	186
第三节 商业银行与基金的互动	195
第四节 商业银行和保险业务的关联与互动	197
第五节 投资银行与保险公司的互动	204
第九章 金融控股集团业务主线管理	206
第一节 金融控股集团业务种类概述	206
第二节 金融控股集团零售金融业务主线	209
第三节 金融控股集团公司与投资银行业务	216
第四节 金融控股集团私人银行与财富管理业务	220
第十章 金融控股集团财务管理	232
第一节 金融控股集团财务管理特征	232
第二节 金融控股集团财务管理体制	236
第三节 金融控股集团资本管理	247
第四节 金融控股集团信用评级	255
第十一章 金融控股集团统一网络金融平台	258
第一节 信息技术对金融控股集团业务的影响	258
第二节 金融控股集团信息技术系统整合	263
第三节 金融控股集团网络金融模式	266
第四节 金融控股集团综合网络金融门户	270

第五节 综合网络金融门户结构与交易模式	278
第十二章 金融控股集团交叉产品开发与创新	285
第一节 金融控股集团产品开发的内涵和特点	285
第二节 金融控股集团综合金融产品和服务类型	287
第三节 金融控股集团网络金融创新	300
第十三章 金融控股集团整体营销	310
第一节 金融控股集团市场营销	310
第二节 金融控股集团市场营销的战略与计划	315
第三节 金融控股集团网络金融营销	317
第四节 金融控股公司网络营销案例	326
第十四章 金融控股集团风险管理	330
第一节 金融控股集团的风险暴露	330
第二节 金融控股集团的利益冲突和协调	344
第三节 金融控股集团风险管理体系	352
第四节 金融控股集团网上金融风险管理	362
第十五章 金融控股集团监管体制	370
第一节 金融控股集团监管体制概述	370
第二节 各国和地区金融控股公司监管体制分析	384
第三节 中国金融控股集团监管体制设计	397
第十六章 金融控股集团监管立法	403
第一节 国外和台湾地区金融控股集团的立法情况	403
第二节 金融控股集团法律关系分析	408
第三节 对我国金融控股集团立法的建议	418
第十七章 国内金融机构金融控股集团化改制战略	422
第一节 国有商业银行金融控股集团化再造	422
第二节 股份制商业银行金融控股集团化再造	434
第三节 证券业金融控股集团化	439
第四节 中国保险业金融控股集团化再造	445
第十八章 金融控股集团案例	449
第一节 荷兰雄狮——ING 国际金融集团	449
第二节 英国金融旗舰——汇丰集团	454
第三节 全球资产规模之最——日本瑞穗金融集团	464

附录.....	478
附录 A 我国有关金融控股公司的监管条例	478
附录 B 我国台湾地区有关金融控股公司的法律法规	483
参考文献.....	532
后记.....	538

第一章

金融控股集团发展概述

进入 20 世纪 90 年代，随着经济全球化、金融一体化的发展，西方发达国家加快了金融服务业的战略调整，综合经营已经成为全球金融发展的重要趋势之一。为适应日益激烈的金融竞争，西方国家相继调整有关金融立法，推动金融业从分业经营向综合经营发展。在这种大背景下，组建金融控股集团，实现多元化、国际化经营逐渐成为各国金融机构保持和提高综合竞争能力的重要战略选择之一。

第一节 全球金融业综合经营的兴起

20 世纪 70 年代以来，随着金融自由化和金融放松管制进程的不断深化，金融机构通过跨业进行综合经营的发展趋势日益明显。西方国家政府和金融监管当局对这些现象不但没有加以限制，而是给予了积极鼓励与支持。目前除我国之外，全球主要市场经济国家都已取消了对金融机构从事跨业综合经营的限制，允许金融机构跨地区、跨不同种类金融业务经营，金融业的界限日益模糊，金融业发展进入新阶段。

一、分业经营体制与金融业务范围的管制

（一）早期的金融综合经营

分工与专业化对经济效率带动经济增长发挥着决定性的作用，金融业的产生与发展也不例外。货币信贷业务与一般商人业务的分离导致了间接金融和商业银行的出现，国家公债和股份公司的产生则促进了以有价证券业务为特征的直接金融的形成。到 19 世纪中后期，直接金融和投资银行业逐渐作为一个相对独立的金融业务部门发展起来。在 20 世纪 30 年代之前，虽然在金融业存在

着这样的市场分工，商业银行与其他金融业务之间的联系还是非常紧密的，并没有受到人为地分割，也没有正式的法律制度规定商业银行从事各种金融业务活动的范围，商业银行可以根据本机构经营战略的需要，在传统业务的基础上经营股票、债券和工业投资、信托、商业、国际贸易，甚至发行银行券等业务。实际上直到各国颁布了各自的商业银行法之后，才确定了商业银行的业务范围。

在此期间，英国实行的是一种反保守的混业银行制度，商业银行不仅从事短期商业流动资金的融通，还从事外国债券投资，并且积极向进行合并和接管的工业企业进行贷款。美国实行的是自由银行制度，商业银行的业务范围非常广泛，除了进行存贷款业务之外，还发行可兑换的银行券、从事信托业务、保管箱代理储存业务、经营各种产业与股票证券，以及办理破产清理等业务。1863年，美国通过了《国民银行法》，按照该法的规定，商业银行可以向联邦政府注册也可以向州政府注册，前者成为国民银行，后者则成为州银行。《国民银行法》规定国民银行不能设立分支机构，而州银行则不存在这种限制。从业务角度来看，在1933年之前，美国的商业银行实际上可以在金融市场上进行股票、债券投资等众多非传统银行业务。大多数商业银行都直接或间接通过设立附属机构从事证券投资业务。因此可以认为，美国在1933年大危机之前所实行的实际上就是一种商业银行与证券等金融业务的综合经营制度。

德国作为一个后起的资本主义国家，为了实现赶超英国等先进国家的目标，在现代商业银行制度建立之初，就确立了全能银行制度。工业企业与银行，特别是大银行之间存在着密切的联系，银行和企业之间相互融资、互派高层管理人员，并且一直延续至今。近代日本受英国重商主义的影响，对普通银行和特殊银行实行业务分工制度，规定普通银行从事短期贷款业务，储蓄银行办理公众储蓄，储蓄银行不得从事短期贷款业务。但是，由于在法律上并没有明确规定银行业务与证券业务的严格分离，资金雄厚的商业银行和信托公司都经营债券和股票等金融业务，并且这种经营方式一直延续到了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的美军占领时代。从英国、美国、德国、日本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早期金融经营制度安排来看，尽管各国商业银行从事综合经营的方式不尽相同，但总体上都没有人为地从根本上阻断商业银行与其他金融业务的综合经营。

（二）分业经营制度对金融机构经营范围的限制

在1930—1934年的经济大萧条过程中，大约有9000家银行倒闭，使得商业银行众多储户的资金化为乌有。实际上到1933年底，全美国银行的数量不

到1921年底美国银行总数的一半，大约只有不到14500家的银行在营业。人们谴责商业银行从事投资银行活动导致了許多银行的倒闭，为了防止未来的存款者因此而受害，美国《1933年银行法》（又称格拉斯—斯蒂格尔法，Glass-Steagall Act）授权成立了联邦存款保险公司（FDIC），要求联邦储备系统的银行都必须为其储蓄购买FDIC保险，并且要接受FDIC所设置的一系列管理规定。

按照美国《格拉斯—斯蒂格尔法》的规定，任何以吸收存款业务为主要资金来源的商业银行，不得同时经营证券投资等长期性资产业务；任何经营证券业务的银行也不能经营吸收存款等商业银行业务。商业银行不准经营代理证券发行、包销、零售、经纪等业务，商业银行的员工不得在各种投资银行兼职，商业银行不得设立从事证券业务的分支银行或附属机构。商业银行可以对美国政府及其他联邦政府机构发行的债券进行证券投资和买卖，在不超过银行自有资本和盈余总额10%的数量范围内，商业银行可以用自有资金进行股票、债券投资并进行买卖，但是其买卖的证券必须是BBB以上等级。商业银行可以通过信托业务，作为客户的投资代理，帮助客户进行证券的投资和交易。因此，一些直接从事投资银行和商业银行业务的公司不得不一拆为二，例如，摩根公司把投资银行业务交给摩根士丹利公司经营，并独立出去，而商业银行则由摩根公司自身来经营。

该法并不限制商业银行从事国外证券包销和买卖。《格拉斯—斯蒂格尔法》生效之后，虽然美国许多从事间接投资银行业务的商业银行，如花旗银行、大通银行等被迫卖掉其证券附属公司而退回到商业银行领域，但是这些大型金融机构却在海外积极拓展非银行业务。此外，该法不仅确定了商业银行业务同证券业务相分离的法律制度，而且也成为银行与其他非银行业务分离的主要法律依据。所以美国式的分业经营除了银行与证券业务的分离之外，还包括商业银行、证券、保险业与工商业的相互分离。与此同时，美国还相继颁布了1933年和1934年证券法以及1934年公用事业控制法。按照罗斯福政府公告的内容，这些法律的主线就是为了提高信息披露的透明度，以全面揭示发行公司的真实情况及其全部的经营状况。从1960—1975年，管制的目标中又增加了社会责任和对消费者权益的保护，期间颁布的法规鼓励进行社区贷款，激发充分竞争，鼓励银行对住宅所有权等公众政策认为急需的领域贷款，表1-1列出了到20世纪70年代末期，为加强对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的管制，美国所颁布的一般管制法令。